

温泉县 XX 线温霍公路 XX 标段“3·24”高处 坠落一般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 落实情况评估报告

2024 年 3 月 24 日，温泉县 XX 线温霍公路 XX 标段拌合站内，XX 商贸公司运输司机取样作业时违规操作，受罐内气体冲击从罐顶坠落重伤，构成高处坠落一般事故。依据《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的通知》安委办〔2021〕4 号文件要求，温泉县安委办组建评估工作组，对事故责任追究、隐患整改、行业及属地管控落实情况开展专项评估，现将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评估工作过程

评估组以事故调查报告为依据梳理整改任务清单，采取调阅事故卷宗、查阅整改台账、现场实地核查、抽查企业安全培训落实、约谈涉事企业等方式开展评估，同步抽查同类型运输、拌合相关经营主体安全管理现状。针对现场排查发现的安全管理短板，现场向 XX 商贸公司反馈问题并下达整改提升意见。

二、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事故对 XX 商贸公司负责人、现场管理人员及涉事企业、配套劳务公司分别作出行政处罚。

涉事 XX 商贸公司全面落实企业主体整改工作：成立专项整改小组组织全员事故警示教育，建立周检、月检常态化隐患排查机制，完善各岗位安全管理职责；规范用工管理，全员签订用工

合同并足额投保工伤保险、安全生产责任险；严格执行三级安全教育培训，持续加大作业现场巡查力度，第一时间制止违规冒险作业行为，企业现存安全隐患已全部清零，配套劳务单位同步完善安全管控流程。

行业主管 XX 局压实道路运输行业监管职责，召开专题会议剖析事故风险、研判运输行业安全管控重点；对照道路运输重大隐患判定标准开展精准执法检查，严查“三违”行为，规范运输车辆许可流程，上门督导企业落实安全自查，全面提升行业整体安全管理基础。

属地 XX 镇落实网格化属地管控，推行安全生产清单化、责任化管理，常态化开展“打非治违”专项行动，广泛开展交通安全与高处作业安全宣传，强化辖区从业人员风险防范意识。

三、总体评估意见

经综合案卷审核、现场核查、资料审阅综合研判，评估组形成意见：涉事企业、行业主管部门、属地乡镇均能够深刻吸取本次高处坠落事故教训，逐条对照整改要求完善安全管理制度、常态化开展隐患排查与安全教育，现场作业管控力度持续加强，从业人员安全操作意识显著提升，企业现存安全隐患全部整改闭环，整改完成后辖区内未再发生同类生产安全事故，阶段性整改成效明显。同时存在短板：涉事企业及相关人员行政处罚流程尚未办结，执法问责闭环未形成，运输车辆罐顶作业、有限空间气体冲击类专项风险管控长效机制仍需细化完善。

四、下一步工作建议

一是 XX 行业主管部门持续强化道路运输、拌合站联合监管，针对罐车取样、高处临边作业制定专项检查清单，常态化开展企业安全督导，加快推进涉事案件重新立案办理，确保行政处罚落实到位。二是属地 XX 镇深化网格化动态监管，加大运输企业、拌合站点入户巡查频次，常态化开展安全警示宣传，细化小型商贸、运输经营主体分类监管措施，消除监管盲区。三是涉事企业持续巩固整改成效，针对罐内气体、高处坠落两类重点风险完善专项作业审批、防护装备佩戴、现场监护制度，定期组织安全实操培训与应急演练，从严管控违规作业行为，坚决防范同类事故重复发生。